执法队网络硬件设备维护

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编号:ZJZC-ZFGK-202429

采购人: 杭州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

采购代理机构: 浙江中诚工程管理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三十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执法队网络硬件设备维护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0月22日14点00分00秒](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2月24日14点0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ZC-ZFGK-202429

**项目名称：**执法队网络硬件设备维护

**预算金额（元）：1943000**

**最高限价（元）：1943000**

**采购需求：**杭州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硬件设备维护项目主要内容：对杭州市交通 运输行政执法队（朝晖路 122 号）及下属各大队、中队的所涉及的网络设备及终端进行维保、对执法相关设备（执法记录仪采集站、4G执法记录仪采集站、审讯设备、数字执法室、轨道大队执法室、无人机、移动布控球、模拟对讲机、扩展坞升级）等内容进行维护。具体以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为准，供应商可点击本公告下方“浏览采购文件”查看 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12个月(2024年11月15日-2025年11月14日)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要求合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达到 %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4年10月22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10月22日14点00分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4年10月22日14点00分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杭州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

地 址：杭州市拱墅区朝晖路122号

传 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吴泉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5460205

质疑联系人：樊强强

质疑联系方式：0571-8881609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中诚工程管理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西湖区莲花街333号莲花商务中心B座6楼

传 真：0571-88259337

项目联系人（询问）：冯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 15167157276

质疑联系人：项小姐

质疑联系方式：13819150435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杭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 /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

地 址：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新业路市民之家G03办公室

传 真：/

联 系 人：朱女士/王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1-85252453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报价要求** | **本次报价须包含按采购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2 | **分包** |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工作分包。 🞎 B不同意分包。 |
| 3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1.1。  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 |
| 4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  ☐B组织，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5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  ☐B要求提供，  （1）样品： ；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  （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检测内容： 。  （5）提供样品的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6 | **方案讲解演示** | 🗹A不组织。  🞎B组织。 |
| 7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其加以限制，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
| 8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A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 。  🗹B服务类。 |
| 9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1. 标的：执法队硬件设备维护项目，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  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
| 10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11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保监局、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市经信局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详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或登录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
| 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 |
| 12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杭州市西湖区莲花街333号莲花商务中心B座6楼；备份投标文件签收人员联系电话：冯先生，15167157276 。**采购人、采购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13 | 特别说明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 |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否则视为不符合相关要求。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有一方或者联合体成员根据分工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的，视为符合了相关要求。 |
| 13 | **其它注意事项** |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收费标准为参照基础，以中标价为收费基数，按收费标准的 65.18%收取，计算费用不足 5000 元的，按 5000 元计取。  收款单位（户名）：浙江中诚工程管理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中国农业银行杭州城西支行  帐号：19020101040014120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交易平台”系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3.2 支持绿色发展

3.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2.2 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采购人应将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招标文件和合同。

3.2.3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秸秆环保板材等资源综合利用产品。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绿色物流配送服务、提供新能源交通工具的租赁服务。

3.2.4 鼓励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过程中开展绿色设计、选择绿色材料、打造绿色制造工艺、开展绿色运输、做好废弃产品回收处理，实现产品全周期的绿色环保。鼓励采购单位对其提高预付款比例、免收履约保证金。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支持创新发展

3.4.1 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5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4. 询问、质疑、投诉**

4.1在线询问、质疑、投诉。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4.2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3供应商质疑

4.3.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3.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2.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4.3.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3.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3.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3.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3.3.4事实依据；

　　4.3.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3.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3.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3.5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根据《杭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公开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杭财采监〔2021〕17号）,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质疑回复后5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4.3.6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4供应商投诉

4.4.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4.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4.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4.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4.4.5根据政府采购行政裁决省市区三级联动试点工作安排，杭州市本级、拱墅区、富阳区政府采购项目投诉材料可寄送至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地址：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新业路市民之家G03办公室，收件人：朱女士、王女士，电话：0571-85252453。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招标公告；

5.1.2投标人须知；

5.1.3采购需求；

5.1.4评标办法；

5.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8.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9.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资格文件**：

11.1.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1.1.2联合协议（如果有)；

11.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11.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11.2 商务技术文件：

11.2.1投标函；

11.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1.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11.2.4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6投标标的清单；

11.2.7商务技术偏离表；

11.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3**报价文件：**

11.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11.3.2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备份投标文件**

15.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DVD光盘等存储介质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6.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7.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开标**

18.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9、资格审查**

19.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3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4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接受资格时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 标**

**22. 确定中标供应商**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23.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资格审查情况、评审专家抽取规则、符合性审查情况、未中标情况说明、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3.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4.**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合同的签订**

25.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鼓励有条件的采购人视情缩减采购合同签订时限，提高采购效率，杜绝“冷、硬、横、推”等不当行为。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外，原则上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中标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5.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6.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缴纳比例。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 27.预付款

采购单位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20%。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预付款从其相关规定。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前台大厅选择金融服务 - 【保函保险服务】出具预付款保函，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8.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8.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8.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8.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30.验收**

30.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0.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0.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0.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杭州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硬件设备维护项目主要内容：本项目服务期限为12个月(2024年11月15日-2025年11月14日)，对杭州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朝晖路 122 号）及下属各大队、中队的所涉及的网络设备及终端进行维保、对执法相关设备（执法记录仪采集站、4G执法记录仪采集站、审讯设备、数字执法室、轨道大队执法室、无人机、移动布控球、模拟对讲机、扩展坞升级）等内容进行维护，具体维保设备清单如下：

1. 网络设备及终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及型号** | **业务系统** | **配置描述** | **数量** | **维保期限** | **服务级别** | **备注** |
| 1 | 服务器 NF5270M4 | 打卡  海康服务器 | 产品类别 机架式  产品结构 2U  CPU类型 Intel 至强E5-2600 v2  CPU型号 Xeon E5-2620 v3  CPU频率 2.4GHz  智能加速主频 3.2GHz  标配CPU数量 1颗  最大CPU数量 2颗 | 2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2 | 海康 服务器 | 新车载服务器 | 视频输入4路720P或2路1080P  视频输出1路，分辨率：1024×768/60Hz，1280×720/60Hz，1280×1024/60Hz，1600×1200/60Hz，1920×1080p/60Hz  报警输入 7进，其中3个报警输入用作开始/停止刻录、开始/停止录像、重点标记功能  报警输出 2出  网络接口 1个RJ45 10M/100M/1000M自适应以太网口+自带4个RJ45 10M/100M自适应以太网口，支持POE AT标准  其它接口 1个标准RS-485串行接口；1个标准RS-232串行接口  处理器 2颗 Intel Xeon E5-2620V3 系列6核处理器  操作系统 Windows Server 2008 Standard Edition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3 | 深信服防火墙AF-1000 B1600 | 外网防火墙 | 网络处理能力8Gbps，并发连接≥200万，每秒新建连接10万/秒，2U机箱，标准配置板载8个10/100/1000M自适应电口和2个SFP光接口,2万兆光口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4 | 网神网闸 SecSIS 3600 | 内外网网闸 | 硬件配置 型号：SecSIS 3600-E-GD 千兆基本型，含基本功能；2.5U 机箱，双电源；内网：4 个10/100/1000Base-T 端口，1 个Console 个USB口；外网：4 个10/100/1000Base-T 端口，1 个Console 个USB口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5 | sundray控制器 sic-3100 | 动环控制器 | 网关协议:LoRa、LoRaWAN、Zigbee、433  业务端口:4\*千兆网口;其他接口:1\*RJ45口，2\*USB2.0口;管理传感器数量:200 第三方扩展:支持开放API，对接第三方平台、传感器  输入电压:90V～264V AC，47/63Hz 功耗 25W  工作/存储温度 :-10℃～55℃/-40℃～70℃ 工作/存储湿度 5%～95%（非凝结）硬盘:32G SSD 产品尺寸 430\*300\*44.5mm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6 | sundray交换机 RS3320-28M-PWR-LI-IOT | 动环交换机 | 支 持 IEEE 802.3af/at供电标准， 单端口最大输出功率30W，整机最大输出功率 370W；交换容量336Gbps/3.36Tbps，包转发率 96Mpps/126Mpps；支持全端口线速转发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7 | 警翼服务器 PE-T 2201 | 警翼服务器 | 内存:8 DIMM插槽，支持2666MHz DDR4的 RDIMM内存，最大支持1TB  硬盘:支持8个3.5”/2.5”SATA/SAS/SSD硬盘，可内置两个2.5”SATA/SAS/SSD硬盘，  Raid支持:最大支持存储容量68TB，支持1个 PCI-E M.2SSD。支持SATA RAID0、1、10、5  PCIE扩展:提供6个PCI-E扩展插槽（3\*PCI-E3.0x8，2\*PCI-E3.0x16，1\*PCI-E  其他端口:3.0x4(inx8) )  USB2.0接口:2个(后部2个）  USB3.0接口:2个(前部2个，内部1个)  VGA接口:1个（后部1个)管理网口:1个〈后部1个)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8 | 网神服务器 C6100-H-HD 10P | 日志审计服务器（堡垒机） | 产品类型 堡垒机  设备型号 C6100-H-TF10P  产品尺寸 1U  设备接口 6个千兆电口  百兆电口 6个  千兆电口 6个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9 | 网神数 K6100-H-HD10P | 数据库审计 | 产品类型 堡垒机  设备型号 C6100-H-TF10P  产品尺寸 1U  设备接口 6个千兆电口  百兆电口 6个  千兆电口 6个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10 | 华为交换机 S5720 | 汇聚交换机 | 产品类型 网管交换机  传输速率 10/100/1000Mbps  背板带宽 256Gbps/2.56Tbps  包转发率 78Mpps  MAC地址表 8K  端口描述 48个10/100/1000Base-T  4个10/100/1000Base-X SFP | 5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11 | 华为交换机 S3700 | 汇聚交换机 | 传输速率 10/100/1000Mbps  背板带宽 256Gbps  包转发率 78Mpps  端口描述 48个10/100/1000Base-T | 2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12 | sundray交换机 RS5300-28X-SI-24S | 无线核心 | RS5300系列全光交换机包括如下款型： 产品型号 规格 RS5300-28X-SI-24S 24个千兆SFP光口，4个复用的10/100/1000Base-T以太网Combo 口，4个万兆SFP+光口 固化单电源（一直一交双路输入）交换容量：432Gbps/4.32Tbps 包转发率：156Mpps/168Mpps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13 | sundray控制器 NAC-6200 | 无线ac | 信锐IOT物联网控制平台， 软硬件一体化，自带6 个千兆电口，内置128G固态硬盘；支持LoRa、 GSM、RS485等丰富的物联网传感器接入，最大接入 200个传感器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14 | sundray交换机 RS3320-28M-PWR-LI | 无线接入 | 胖瘦一体管理型POE交换机，24个千兆POE电口， 4个千兆SFP光口，支 持 IEEE 802.3af/at供电标准， 单端口最大输出功率30W，整机最大输出功率 370W；交换容量336Gbps/3.36Tbps，包转发率 96Mpps/126Mpps | 8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15 | 深信服防火墙 AF-1000A400 | 无线防火墙 | 三层吞吐量：4G。 应用层吞吐量：650M。 并发连结数：180W。 新建连接数（CPS）：4W。 SSL VPN大接入数：1000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16 | 深信服防火墙 AF-1000A800 | 外网防火墙 | 新建连接数（CPS）：120000  SSL VPN接入数（最大）1000  SSL最大加密流量：300Mbps  IPSec VPN隧道数（最大）：1000  IPSec VPN加密速度：500Mbps  内存：8GB  硬盘：SSD 128GB  传统墙：1.5Gbps  基础级：800Mbps  基础级+杀毒：600Mbps  增强级：700Mbps  增强级+杀毒：600Mbps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17 | 华为交换机 AR-3200 | 原公路CE  原质安CE  原车管CE | 支持高达4Gbps吞吐量/8Gbps加密吞吐量、4个10/100/1000Mbps端口、2048个并发用户,以及最多128个接入点(AP);控制器性能和容量(MM C-3200/MM C-3400/MM C-3600);远程接入点最多:128/256/512个;用户最多:512/1024/2048个;MAC地址最多:64000个;活动防火墙会话最多:128000个;并发IPsec隧道最多:512/1024/2048个;防火墙吞吐率3/4/4Gbps;加密吞吐率(3DES、AESCBC256)1.6/4/8Gbps;加密吞吐率(AES-CCM)0.8/2/4Gbps | 3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18 | 网神防火墙 NSG5000-HD20P-Q | 内网出口 | 设备类型 :下一代防火墙  并发连接数 2500万  外形设计 3U机箱  其他性能 :多核AMP+架构，网络处理能力320G（配置32口万兆，处理能力达到320G），每秒新建连接300万/秒，冗余电源； 标配主机带1个Console口 、1个HA接口，1个管理网口，支持液晶屏，另有8个扩展板卡插槽（可选不同模块板卡组合）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19 | 网神服务器 p9000-u006 | ips | 操作系统 Android 8.1 处理器核心 八核心  内存容量 6GB 存储容量 128GB  屏幕尺寸 8.0英寸 摄像头 双摄像头(前置1300万，后置2100W)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20 | 浪潮NF5280M4 | OA  天擎 | 16GRDIMM DDR4 内存\*1  300G 热插拔SAS硬盘(1万转) 2.5\*1  背板\_NF5280M5\_2.5X25\_SLOT2\*1  八通道 SAS 高性能RAID-9361(1G缓存)\*1  INSPUR双口10G PHY卡(含2个多模模块)\*1  NF5280M5\_PCIE转接卡\_X8\*3\*1  800W白金电源PURLY\*2  TF CARD MICRO SD 8G\*1 | 2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21 | 深信服防火墙 AF-1000A400 | 外网防火墙 | 新建连接数（CPS）：120000  SSL VPN接入数（最大）1000  SSL最大加密流量：300Mbps  IPSec VPN隧道数（最大）：1000  IPSec VPN加密速度：500Mbps  内存：8GB  硬盘：SSD 128GB  传统墙：1.5Gbps  基础级：800Mbps  基础级+杀毒：600Mbps  增强级：700Mbps  增强级+杀毒：600Mbps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22 | 精密空调 | 定制 大金 易事特 | 下送风上回风，空调总冷量>35.9KW，显冷量>34KW，风量之10000m3/h，加湿量>8kgh加热量>8kw，双压缩机系统 | 6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23 | ups | CPY3090-30U科士达 | UPS电源参数之输入参数： 电压范围：380（220）Vac±15%，频率范围：50HZ系统时：46-54HZ； 60HZ系统时：56-64HZ | 2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24 | 防火墙 AF-1000 B1600 | 沁园雅舍 | 新建连接数（CPS）：120000  SSL VPN接入数（最大）1000  SSL最大加密流量：300Mbps  IPSec VPN隧道数（最大）：1000  IPSec VPN加密速度：500Mbps  内存：8GB  硬盘：SSD 128GB  传统墙：1.5Gbps  基础级：800Mbps  基础级+杀毒：600Mbps  增强级：700Mbps  增强级+杀毒：600Mbps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25 | 防火墙 H3C F1000-AK135 |  | 支持Web方式进行远程配置管理 支持H3C SSM安全管理中心进行设备管理 支持标准网管 SNMPv3，并且兼容SNMP v1和v2 智能安全策略硬盘：可扩展支持，2.5英寸500GB/1TB SATA硬盘，2.5英寸480G SSD硬盘 运行模式：路由模式，透明模式，混杂模式 | 14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 |
| 26 | 联想 服务器system x3650 m5 | 桥下空间 | 产品类别：机架式.产品结构：2U.CPU型号：Xeon E5-2603 v3.标配CPU数量：1颗.内存类型：DDR4.内存容量：8GB.硬盘接口类型：SAS.标配硬盘容量：300GB | 2 | 12个月 | 7×24小时 | 执法队一楼机房 |
| 27 | 联想服务器 system x3850 x6 | 外网虚拟机  13段虚拟机 | 产品类别：机架式；CPU型号：Xeon E7-4809 v2 1.9GHz；标配CPU数量：2颗；内存容量：32GB DDR3；标配硬盘容量：标配不提供；网络控制器：板载ML2四端口千兆以太网卡，可选双口万兆夹层卡；电源类型：热插拔电源；产品结构：4U | 3 | 12个月 | 7×24小时 | 执法队一楼机房 |
| 28 | 联想存储 Storage s2200 |  | 控制器 单控制器、双控制器  处理器 Sandy Bridge+ARM双处理器，硬件RAID加速  系统缓存 整机最大12GB，每控制器6GB  系统支持 Windows/Linux/HP-UX/Solaris/VMware/Xen 颗  RAID类型 RAID0、1、3、5、6、10、50 颗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执法队一楼机房 |
| 29 | Brocade交换机 300 | 8口光纤交换机 | 无阻塞架构，最多支持24个端口同时以8 Gbit/秒（全双工）的速率运行，并且不会出现超量使用现象——总带宽为192 GB/秒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执法队一楼机房 |
| 30 | 网神360防火墙 | 下行线路防火墙 | 多核AMP+架构，网络处理能力5G，并发连接≥140万，每秒新建连接5万/秒，1U机箱，单电源， 标准配置6个10/100/1000M自适应电口及2个SFP插槽，1个Console口， 包含三年硬件维修服务。 支持200条VPN隧道，含应用控制、URL过滤、病毒防护、入侵防御功能，及三年应用识别库、 URL分类库、病毒特征库、入侵防御特征库升级。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执法队一楼机房 |
| 31 | 服务器sugon I420-g30 | 外网数据库  接口服务器 | CPU类型 Intel 至强Bronze  CPU型号 Xeon 铜牌 3104  CPU频率 1.7GHz  标配CPU数量 1颗  最大CPU数量 2颗  制程工艺 14nm  三级缓存 8.25MB  CPU核心 Skylake-SP | 2 | 12个月 | 7×24小时 | 执法队一楼机房 |
| 32 | 网神ngsoc探针 ngsoc-s56 | 内外网流量传感器 | 产品类别：机架式.产品结构：2U.CPU型号：Xeon E5-2603 v3.标配CPU数量：1颗.内存类型：DDR4.内存容量：8GB.硬盘接口类型：SAS.标配硬盘容量：300GB | 3 | 12个月 | 7×24小时 | 执法队一楼机房 |
| 33 | 迪普交换机 DPX8000-A12 | 外网核心 | 产品类型 以太网核心交换机  应用层级 三层万兆  传输速率 10/100/1000/10000Mbps纠错  交换方式 包转发  背板带宽 153.6Tbps  包转发率 48960Mpps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执法队一楼机房 |
| 34 | 海康服务器 ids-TP40-08B | 事件检测1  事件检测2 | 操作界面:WEB;网络接口:4个10/100/1000M自适应网络接口  USB接口:4个USB3.0接口、2个USB2.0接口;VGA接口:1个VGA接口  显示灯:UID灯、告警灯、电源灯、就绪灯;机械特性:尺寸：439mm（宽）×591mm（深）×44mm（高），标准19英寸1U机箱设计;工作环境:工作温度5℃～35 ℃、工作湿度10%～90% | 2 | 12个月 | 7×24小时 | 执法队一楼机房 |
| 35 | 浪潮服务器 NF5280M5 | ngsoc平台 | NF5280M5 G\_CPU\_INTEL\_SILVER-4110\_XEON\_2.1GHZ\_8C 16T\_9.6GT/S\_11M\_TURBO\_HT\_85W\_2400MHZ\*1  16GRDIMM DDR4 内存\*1  300G 热插拔SAS硬盘(1万转) 2.5\*1  背板\_NF5280M5\_2.5X25\_SLOT2\*1  八通道 SAS 高性能RAID-9361(1G缓存)\*1  INSPUR双口10G PHY卡(含2个多模模块)\*1  NF5280M5\_PCIE转接卡\_X8\*3\*1  800W白金电源PURLY\*2  TF CARD MICRO SD 8G\*1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执法队一楼机房 |
| 36 | 海康服务器 DS-68ncg024 | 联网网关 | 处理器 支持Intel Xeon Skylake-SP系列多核处理器，高速UPI互连总线(10.4/9.6 GT/s，依CPU型号不同而不同)，大容量三级缓存(15/20/25/30/35 MB，依CPU型号不同而不同)；TDP的大支持125W  芯片组 Intel C620芯片组  内存 16根内存插槽；的大可扩展至2TB内存  支持单条容量16GB/32GB/64GB/(128GB LRDIMM)  内存频率支持2666/2400/2133MHz (工作频率依CPU和内存配置不同而不同)  网络控制器 集成双口RJ45千兆网卡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执法队一楼机房 |
| 37 | sugon服务器 I420-g30 | 视频管理 | CPU类型 Intel 至强Bronze  CPU型号 Xeon 铜牌 3104  CPU频率 1.7GHz  标配CPU数量 1颗  最大CPU数量 2颗  制程工艺 14nm  三级缓存 8.25MB  CPU核心 Skylake-SP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执法队一楼机房 |
| 38 | sugon服务器 I420-g30 | 流媒体1 | CPU类型 Intel 至强Bronze  CPU型号 Xeon 铜牌 3104  CPU频率 1.7GHz  标配CPU数量 1颗  最大CPU数量 2颗  制程工艺 14nm  三级缓存 8.25MB  CPU核心 Skylake-SP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执法队一楼机房 |
| 39 | sugon服务器 I420-g30 | 流媒体2 | CPU类型 Intel 至强Bronze  CPU型号 Xeon 铜牌 3104  CPU频率 1.7GHz  标配CPU数量 1颗  最大CPU数量 2颗  制程工艺 14nm  三级缓存 8.25MB  CPU核心 Skylake-SP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执法队一楼机房 |
| 40 | sugon服务器 I420-g30 | 应用服务器 | CPU类型 Intel 至强Bronze  CPU型号 Xeon 铜牌 3104  CPU频率 1.7GHz  标配CPU数量 1颗  最大CPU数量 2颗  制程工艺 14nm  三级缓存 8.25MB  CPU核心 Skylake-SP | 2 | 12个月 | 7×24小时 | 执法队一楼机房 |
| 41 | 迪普交换机 LSW3600-24GT4GP | 外网交换机 | 产品类型 千兆以太网交换机  包转发率 66Mpps/96Mpps  MAC地址表 支持16K MAC地址表项，支持静态、动态、黑洞MAC表项，支持源MAC地址过滤  端口参数  端口数量 28  端口描述 24千兆RJ45+4千兆SFP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执法队一楼机房 |
| 42 | 海康服务器DS-IE6200-E/D | 视频质量检测  视频管理 | 外形 1U机箱（D×W×H）：450mmⅹ430mmⅹ45mm 的大重量 7 kg DS-IE6200-E/D 海康威视视频故障分析预警设备服务器 通过对前端设备传回的码流进行解码以及图像质量评估，对视频图像中存在的质量问题进行智能分析、判断和报警 | 2 | 12个月 | 7×24小时 | 执法队一楼机房 |
| 43 | 硬盘录像机 | 机房监控  桥下空间 | 视频输入： 4路，接入带宽40/60Mbps. 视频输出： 1路VGA输出，1路HDMI输出. 其它接口： 2个USB 2.0（后），5个RJ45 10M/100M自适应以太网口。 | 2 | 12个月 | 7×24小时 | 指挥中心  机房监控 |
| 44 | 服务器 system x3850 x5 | 内网网页 饭卡 | 内存容量：16GB DDR3  标配硬盘容量：标配不提供  内部硬盘架数：最大支持8块串行连接的SCSI（SAS...  网络控制器：双千兆网卡  电源类型：热插拔电源  产品结构：4U  散热系统：热插拔风扇  RAID模式：46C7483)  扩展槽：7×半长PCI-E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指挥中心机房 |
| 45 | 海康交换机 | 指挥中心监控 | 海康威视DS-3E0508-E 产品类型：千兆交换机；背板带宽：16Gbps；接口数目：8口；传输速率：10/200Mbps，100/200Mbps，2000Mbps；MAC地址表：4K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指挥中心机房 |
| 46 | 华为9303交换机 | 核心交换机 | S9303 设备高4U（1U=44.45mm）。 不安装分线齿时，外形尺寸为442mm×517.4mm×175mm（宽×深×高）。 安装分线齿时，外形尺寸为442mm×585mm×175mm（宽×深×高）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通益路机房 |
| 47 | 华3交换机 | 外网交换机 | 产品类型 千兆以太网交换机，企业级交换机  应用层级 三层  传输速率 10/100/1000Mbps  交换方式 存储-转发  背板带宽 336Gbps/3.36Tbps  包转发率 132Mpps  MAC地址表 支持黑洞MAC地址，支持设置端口MAC地址学习最大个数  端口结构 非模块化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通益路机房 |
| 48 | 华为交换机 S5720 | 汇聚交换机 | 产品类型 网管交换机  传输速率 10/100/1000Mbps  背板带宽 256Gbps/2.56Tbps  包转发率 78Mpps  MAC地址表 8K  端口描述 48个10/100/1000Base-T  4个10/100/1000Base-X SFP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楼层 |
| 40 | 华为交换机 S5700 | 港航-执法队边界交换机 | 产品类型： 千兆以太网交换机 应用层级： 三层  背板带宽： 256Gbps 包转发率： 102Mpps  端口结构： 非模块化 电源电压： AC 100-240V  端口描述： 48个10/100/1000Base-T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港航6楼机房 |
| 50 | 华为S5700交换机 | 3楼汇聚 | 产品类型： 千兆以太网交换机 应用层级： 三层  背板带宽： 256Gbps 包转发率： 96Mpps  端口结构： 非模块化 电源电压： AC 100-240V  端口描述： 48个10/100/1000Base-T端 | 1 | 12个月 | 7×24小时 | 通益路机房 |
| 51 | 华为交换机 S5700 | 汇聚交换机 | 产品类型： 千兆以太网交换机 应用层级： 三层  背板带宽： 256Gbps 包转发率： 96Mpps  端口结构： 非模块化 电源电压： AC 100-240V  端口描述： 48个10/100/1000Base-T端 | 5 | 12个月 | 7×24小时 | 机关楼层 |
| 52 | 交换机 | 楼层交换机 | 产品类型：千兆以太网交换机  背板带宽：598Gbps/5.98Tbps  包转发率：216Mpps/222Mpps  端口结构：模块化 | 4 | 12个月 | 7×24小时 | 楼层接入 |
| 53 | 台式机 | 联想M710T-B236 | 台式机所涉及的硬件设备巡检维护（设备维修不含配件更换）：  CPU：包括GeekPro 14代、天逸510Pro-14IOB、联想天逸510S台式机、联想启天M415、联想启天M425等一系列型号  主板：联想G41、Q45、Q57、Q67、戴尔H61、H8等一系列型号  内存：DDR3 4G/8G,DDR4 4G/8G等  显卡：GT730-2G、GT1030-4GD4、RX550-4GD5、GT705、GT710-4G、GT730-1G等  硬盘（固态、机械）：三星/希捷、东芝SSD、机械(128G/250G/512G/1T)等 | 134 | 12个月 | 7×24小时 |  |
| 联想M4500t-D302 | 98 | 12个月 | 7×24小时 |  |
| 联想启天M415-D004 | 102 | 12个月 | 7×24小时 |  |
| 戴尔dell3060 | 62 | 12个月 | 7×24小时 |  |
| 戴尔 optiplex 3050 | 82 | 12个月 | 7×24小时 |  |
| 戴尔dell3070 | 82 | 12个月 | 7×24小时 |  |
| 华硕BM2CE-15A54000 | 16 | 12个月 | 7×24小时 |  |
| 华硕BM2CE-15A54000 | 18 | 12个月 | 7×24小时 |  |
| 54 | 笔记本 | 联想ThinkPad 13 | 笔记本所涉及的硬件设备巡检维护（设备维修不含配件更换）：  CPU：包括型号是i7-10510U，i5-10210U、i5-13500H、i5-7200U、  i5-8265U和i5-1340P等一系列型号  主板： Ideapad 710S ，IdeaPad S310和S410 等一系列型号  内存：DDR3 4G/8G,DDR4 4G/8G等  显卡：NVIDIA、AMD系列等  硬盘（固态、机械）：三星/希捷、东芝SSD、机械(128G/250G/512G/1T)等 | 36 | 12个月 | 7×24小时 |  |
| 联想E42-80214 | 39 | 12个月 | 7×24小时 |  |
| 戴尔（7450、E7440、XPS13） | 27 | 12个月 | 7×24小时 |  |
| 惠普Spectre pro X360 G2 | 22 | 12个月 | 7×24小时 |  |
| 昭阳E49A | 16 | 12个月 | 7×24小时 |  |
| 55 | 打印机 | 惠普LaserJet M226dn | 打印机所涉及的硬件设备巡检维护（设备维修不含配件更换）：各部件设备包括：打印头、进纸器、水泵组件、字车驱动电机、喷墨头、搓纸辊、出纸轮、走纸电机、走纸辊、感光鼓、电源转换模块等打印机设备 | 129 | 12个月 | 7×24小时 |  |
| HP 470CB | 89 | 12个月 | 7×24小时 |  |
| HP laserjet 400 | 68 | 12个月 | 7×24小时 |  |
| 三星M3875HD32 | 54 | 12个月 | 7×24小时 |  |
| 三星ML-4725F3 | 52 | 12个月 | 7×24小时 |  |
| 三星SCX-4623 | 41 | 12个月 | 7×24小时 |  |
| EPSON LQ-790K | 30 | 12个月 | 7×24小时 |  |
| EPSON LQ-80K | 24 | 12个月 | 7×24小时 |  |
| 56 | 安全设备授权 | 火绒终端安全管理系统 | 火绒中心linux服务器授权更新 | 10 | 12个月 | 7×24小时 |  |
| 奇安信网络安全准入系统  NAC-A2300 | NAC-网络边界管理模块 | 1 | 无 | 7×24小时 |  |
| NAC-设备发现模块 | 1 | 无 | 7×24小时 |  |
| 奇安信网神网络安全审计系统V7.0 | 国产化网审防私接模块 | 1 | 无 | 7×24小时 |  |
| 网神SecIPS3600入侵防御系统V1.1 | P9000系列入侵防御特征库升级授权 | 1 | 24个月 | 7×24小时 |  |
| 深信服防火墙AF-1000AE800 | 综合安全规则 | 1 | 24个月 | 7×24小时 |  |
| 天融信防火墙NGFW4000-UF(FT-B10) | URL过滤规则库 | 1 | 24个月 | 7×24小时 |  |
| 应用识别特征库 | 1 | 24个月 | 7×24小时 |  |

**2）执法设备**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服务内容** | **数量** | **单位** | **品牌型号** |
| 1 | 执法记录仪 | 警翼执法记录仪提供维保服务 | 200 | 台 | 警翼X8 |
| 2 | 4G执法记录仪 | 4G执法记录仪提供维保服务 | 633 | 台 | 海康DSJ-HIKX1A1  达城威DSJ-DCWV8A1 |
| 3 | 执法记录仪采集站 | 执法记录仪采集站提供维保服务（见表一） | 16 | 套 | 警翼W5 |
| 4 | 4G执法记录仪采集站 | 4G执法记录仪采集站提供维保服务（见表二） | 77 | 套 | 海康ZCS-HIKH1  达城威ZCS-DCWC1 |
| 5 | 天翼对讲机 | 对讲机提供维保服务 | 850 | 台 | 信源达Q603  大唐T32  天海万迅GR37 |
| 6 | 审讯设备 | 海康威视审讯设备提供维保服务 | 4 | 套 | 见表三 |
| 7 | 数字执法室 | 对数字执法室海康威视DS-D2055NL-B/Y大屏及配套维保服务 | 14 | 个 | 见表四 |
| 8 | 轨道大队执法室 | 对轨道大队执法室海康威视大屏及配套维保服务 | 1 | 个 | 见表五 |
| 9 | 无人机 | 无人机提供维保服务 | 17 | 个 | 见表六 |
| 10 | 移动布控球 | 移动布控球提供维护服务 | 16 | 个 | 见表七 |
| 11 | 模拟对讲机 | 模拟对讲机提供维护服务 | 150 | 个 | 见表八 |
| 12 | 扩展坞升级 | 采集站扩展坞升级 | 61 | 个 | 见表九 |

**执法记录仪采集站(表一）**

|  |  |  |
| --- | --- | --- |
| 部门 | 工作站台数 | 维护地址 |
| 高速一大队 | 1 | 转塘街道洙泗路501号转塘停车场1-2楼 |
| 高速二大队 | 1 | 通益路1036号四楼 |
| 高速三大队 | 1 | 杭州市拱墅区通益路1036号（三楼） |
| 高速四大队 | 1 | 文一西路769号北楼5楼 |
| 西湖大队 | 1 | 紫荆花路2号联合大厦A座3单元205 |
| 机场大队 | 1 | 萧山机场出租车服务区二楼（一层） |
| 机动大队 | 1 | 杭州市江干区佰富时代中心3幢5楼 |
| 滨江大队 | 1 | 滨江区科技馆街1505号凯瑞金座24楼 |
| 景区大队 | 1 | 紫荆花路2号联合大厦A座3单元205 |
| 铁路大队 | 2 | 中豪湘座B座六楼 |
| 上城大队 | 2 | 钱江路639号新城大楼三楼，七楼租用 |
| 轨道大队 | 1 | 机场路163号沁园雅舍商务楼3楼全层及5楼、6楼部分（自用1205平方米，与质安共用会议室150㎡） |
| 拱墅大队 | 2 | 建国北路707号星汇大厦一、二、十五层 |
| **合计** | 16 |  |

**4G执法记录仪采集站（表二）**

|  |  |  |  |
| --- | --- | --- | --- |
| 大队名称 | 站房名称 | 数量 | 维护地址 |
| 富阳大队 | 富阳大队部 | 2 | 富阳区春江街道江滨南大道9号 |
| 富阳大队二中队（渔山） | 1 | 富阳区东洲街道东桥路58号东洲国际港码头里渔山海事所 |
| 富阳大队一中队 | 1 | 富阳区春江街道江滨南大道9号交通执法 |
| 富阳大队一中队（东梓关） | 1 | 富阳区场口镇东梓关村东梓关码头 |
| 富阳大队三、四中队 | 1 | 富阳区春江街道江滨南大道9号交通执法 |
| 钱江大队 | 钱江大队大队部 | 1 | 杭州市上城区紫花路110号 |
| 钱江大队一中队 | 1 | 杭州市萧山区闻堰镇江堤外 |
| 钱江大队二中队 | 1 | 杭州市上城区之江中路74号江堤外 |
| 钱江大队三中队 | 1 | 杭州市上城区三堡船闸内 |
| 临安大队 | 临安大队大队部 | 1 | 杭州市临安区青山湖街道青牧线K5-98临安港航执法大队 |
| 淳安大队 | 一中队 | 1 | 千岛湖中心旅游码头 |
| 二中队 | 1 | 千岛湖镇集贤路9号水上应急搜救中心 |
| 三中队 | 1 | 千岛湖东南旅游码头 |
| 四中队 | 1 | 淳安县姜家狮城路497号 |
| 大队本部 | 1 | 千岛湖镇阳光路108号 |
| 内河大队 | 内河港航执法大队大队部 | 2 | 拱墅区朝晖七区70幢 |
| 内河港航执法大队一中队 | 1 | 拱墅区丽水路267号 |
| 内河港航执法大队二中队 | 1 | 余杭区仁和街道花园村林家斗 |
| 内河港航执法大队三中队 | 1 | 西溪湿地周家村主入口 |
| 内河港航执法大队四中队 | 1 | 余杭区仁和街道花园村林家斗 |
| 萧山大队 | 萧山大队本部 | 1 | 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螺山村新螺路130号 |
| 萧山大队一中队（临浦） | 1 | 杭州市萧山区义桥街与120县道交叉口西北150米 |
| 萧山大队一中队（新坝） | 1 | 杭州市萧山区义桥镇杭甬运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 萧山大队二中队（城厢） | 1 | 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螺东路萧山地方海事处城厢海事所 |
| 萧山大队三中队（湘湖） | 1 | 杭州市萧山区湘湖路132号湘湖旅游度假区内象山船埠 |
| 萧山大队三中队（瓜沥） | 1 | 杭州市滨江区滨盛路2100号杭州市港航管理局萧山管理处瓜沥所 |
| 运河大队 | 1中队 | 1 | 武林头 |
| 2中队 | 1 | 临平区东湖北路底 |
| 3中队 | 1 | 临平区塘栖镇里仁路14号 |
| 4中队 | 1 | 余杭区仁和镇乾溪路东 |
| 5、6中队 | 2 | 临平区南苑街道藕花洲大街385号 |
| 桐庐大队 | 桐庐大队大队部 | 1 | 浙江省桐庐县城南街道瑶琳路667号 |
| 桐庐大队一中队 | 1 | 浙江省桐庐县桐君街道东门头江边交通执法码头 |
| 桐庐大队二中队 | 1 | 浙江省桐庐县江南镇窄溪大桥下游300米 |
| 建德大队 | 建德大队本部（含二三中队） | 1 | 杭州市建德市新安江街道严州大道1327号 |
| 建德大队一中队 | 1 | 杭州市建德市三都镇宋村山线三都海事所 |
| 高速一大队 | 高速一大队 | 1 | 转塘街道洙泗路501号转塘停车场1-2楼 |
| 高速一大队杭新景一中队 | 1 | 双浦镇之浦路700-3号（四楼） |
| 高速一大队杭新景二中队 | 1 | 建德市杨村桥收费站内公路管理楼（独栋，三层） |
| 高速一大队千黄中队 | 1 | G4012高速公路汪宅收费站南侧（独栋，两层） |
| 高速二大队 | 高速二大队 | 1 | 通益路1036号四楼 |
| 高速二大队绕城一中队（袁浦检测站） | 1 | G2504杭州绕城高速公路K60+700（共4层） |
| 杭长中队 | 1 | S14高速径山收费站 |
| 绕城二中队 | 1 | 江干区德胜东路2号 |
| 高速三大队 | 高速三大队沪杭甬中队 | 1 | 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鸿兴路109号行政楼北侧培训楼三楼 |
| 高速三大队 | 1 | 杭州市拱墅区通益路1036号（三楼） |
| 高速三大队杭金衢中队 | 1 | 杭州市萧山区临浦镇临北路9号（一、三楼） |
| 高速三大队钱江通道中队 | 1 | 钱塘新区前进园区S9苏台高速前进收费站旁（三层） |
| 高速四大队 | 高速四大队 | 1 | 文一西路769号北楼5楼 |
| 高速四大队杭徽一中队 | 1 | G56杭徽高速K54+600（三层） |
| 高速四大队杭徽二中队 | 1 | 临安区太阳镇高速公路收费站内（一楼、二楼部分） |
| 高速四大队三中队（西复线中队）（试点） | 1 | 余杭区-余杭街道-仙宅村：S43绕城西复线老余杭北收费站外广场（两层） |
| 质安大队 | 质安大队 | 1 | 机场路163号沁园雅舍商务馆4楼全层及5楼、6楼部分（共1210㎡，与轨道大队共用会议室150㎡） |
| 轨道大队 | 轨道大队 | 1 | 机场路163号沁园雅舍商务楼3楼全层及5楼、6楼部分（自用1205平方米，与质安共用会议室150㎡） |
| 铁路大队 | 铁路大队 | 1 | 中豪湘座B座六楼 |
| 铁路大队一中队 | 1 | 环站北路999号5楼 |
| 铁路大队二中队 | 1 | 铁道大厦南17楼 |
| 上城大队 | 上城大队 | 1 | 钱江路639号新城大楼三楼，七楼租用 |
| 上城大队一中队 | 1 | 中豪湘座B座六楼 |
| 上城大队四中队 | 1 | 德胜东路3339号 |
| 上城大队二中队（原四季青中队） | 1 | 上城区杭海路89-1号 |
| 上城大队三中队 | 1 | 上城区国货路9号 |
| 滨江大队 | 滨江大队 | 1 | 滨江区科技馆街1505号凯瑞金座24楼 |
| 滨江大队三中队 | 1 | 天恒大厦11楼 |
| 机场大队 | 机场大队 | 1 | 萧山机场出租车服务区二楼（一层） |
| 西湖大队 | 西湖大队 | 1 | 紫荆花路2号联合大厦A座3单元205 |
| 西湖大队三墩中队 | 1 | 振华路206号西港新界5A105\5A204、5B203\303 |
| 西湖大队之江中队 | 1 | 转塘街道洙泗路501号转塘停车场1-2楼 |
| 拱墅大队 | 拱墅大队（试点） | 1 | 建国北路707号星汇大厦一、二、十五层 |
| 拱墅大队一中队、五中队 | 1 | 南北商务港A座三楼 |
| 拱墅大队三中队 | 1 | 北城天地9号楼14层 |
| 机动大队 | 机动大队 | 1 | 杭州市江干区佰富时代中心3幢5楼 |
| 景区大队 | 景区大队 | 1 | 四宜路2号 |
| 景区大队 | 1 | 西湖区灵隐街道上茅家埠226号 |
| **合计** | | 77 |  |

**审讯设备清单（表三）**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数量 |
| 1 | 全景摄像机 | 海康威视 | DS-SCH53020E-DS/B | 4 |
| 2 | 特写摄像机 | 海康威视 | DS-2CD2726FWDA2-IZS(2.7-12mm) | 4 |
| 3 | 高保真全向拾音器 | 海康威视 | DS-52AQ204 | 4 |
| 4 | 温湿度显示屏 | 海康威视 | DS-TH200-A/KB | 4 |
| 5 | 审讯主机 | 海康威视 | DS-8104SHWL-K4 | 4 |
| 6 | 审讯刻录专用光盘 | 海康威视 | DS-AL25BD50 | 4 |
| 7 | 辅材配件 | 国产 | 定制 | 4 |

**数字执法室大屏信息（表四）**

|  |  |  |  |
| --- | --- | --- | --- |
| **（一）西湖大队（2\*2）西湖区紫荆花路2号联合大厦A座205** | | | |
| 1 | 显示单元 | 台 | 4 |
| 2 | 解码拼接控制器（4路） | 台 | 1 |
| 3 | 大屏配套设备及辅材 | 套 | 1 |
| 4 | 设备安装调试，系统接入等 | 对 | 1 |
| **（二）江干大队（2\*3）江干区中豪湘座B座6楼** | | | |
| 1 | 显示单元 | 台 | 6 |
| 2 | 解码拼接控制器（8路） | 台 | 1 |
| 3 | 大屏配套设备及辅材 | 套 | 1 |
| 4 | 设备安装调试，系统接入等 | 项 | 1 |
| **（三）拱墅大队（2\*2）拱墅区温州路71号南北商务港1号楼3楼** | | | |
| 1 | 显示单元 | 台 | 4 |
| 2 | 解码拼接控制器（4路） | 台 | 1 |
| 3 | 大屏配套设备及辅材 | 套 | 1 |
| 4 | 设备安装调试，系统接入等 | 对 | 1 |
| **（四）上城大队（2\*3）上城区钱江路639号新城大楼3楼** | | | |
| 1 | 显示单元 | 台 | 6 |
| 2 | 解码拼接控制器（8路） | 台 | 1 |
| 3 | 其他配套设备及辅材 | 套 | 1 |
| 4 | 设备安装调试，系统接入等 | 项 | 1 |
| **（五）机动大队（2\*3）江干区佰富时代中心3幢5楼** | | | |
| 1 | 显示单元 | 台 | 6 |
| 2 | 解码拼接控制器（8路） | 台 | 1 |
| 3 | 大屏配套设备及辅材 | 套 | 1 |
| 4 | 设备安装调试，系统接入等 | 项 | 1 |
| **（六）高速二和三大队（2\*3）拱墅区通益路1036号3楼** | | | |
| 1 | 显示单元 | 台 | 6 |
| 2 | 解码拼接控制器（8路） | 台 | 1 |
| 3 | 大屏配套设备及辅材 | 套 | 1 |
| 4 | 设备安装调试，系统接入等 | 项 | 1 |
| **（七）高速四大队（2\*2）文一西路769号5楼** | | | |
| 1 | 显示单元 | 台 | 4 |
| 2 | 解码拼接控制器（4路） | 台 | 1 |
| 3 | 大屏配套设备及辅材 | 套 | 1 |
| 4 | 设备安装调试，系统接入等 | 对 | 1 |
| **（八）高速一大队（2\*3）西湖区云和路与转塘互通交叉口南150米二楼** | | | |
| 1 | 显示单元 | 台 | 6 |
| 2 | 解码拼接控制器（8路） | 台 | 1 |
| 3 | 大屏配套设备及辅材 | 套 | 1 |
| 4 | 设备安装调试，系统接入等 | 项 | 1 |
| **（九）下城大队（2\*3）下城区建国北路707号星汇大厦2楼** | | | |
| 1 | 显示单元 | 台 | 6 |
| 2 | 解码拼接控制器（8路） | 台 | 1 |
| 3 | 大屏配套设备及辅材 | ㎡ | 1.11 |
| 4 | 设备安装调试，系统接入等 | 套 | 1 |
| 5 | 室内LED双色显示屏 | 项 | 1 |
| 6 | 会议扩声系统 | 项 | 1 |

**2\*3大屏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型号 | 单位 | 数量 |
| 1 | 55寸LCD显示单元 | 海康威视 | DS-D2055NL-B/XY | 台 | 6 |
| 2 | LCD拼接屏支架 | 海康威视 | 55寸壁挂支架2\*3 | 套 | 1 |
| 3 | HDMI线缆 | 海康威视 | 7米HDMI线缆 | 根 | 6 |
| 4 | 解码拼接控制器 | 海康威视 | DS-6908UD/RTA | 台 | 1 |
| 5 | 视频监控系统 | 海康威视 | 400万半球 | 台 | 1 |
| 海康威视 | 硬盘录像机（含2T硬盘） | 台 | 1 |
| 6 | 音响系统 | 国产 | 音箱 | 台 | 2 |
| 国产 | 功放 | 台 | 1 |
| 国产 | 无线话筒 | 套 | 1 |
| 7 | 机柜 | 国产 | 1.2米 | 台 | 1 |
| 8 | 辅材配件 | 国产 | 定制 | 项 | 1 |

**2\*2大屏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型号 | 单位 | 数量 |
| 1 | 55寸LCD显示单元 | 海康威视 | DS-D2055NL-B/XY | 台 | 4 |
| 2 | LCD拼接屏支架 | 海康威视 | 55寸壁挂支架2\*2 | 个 | 1 |
| 3 | HDMI线缆 | 海康威视 | 7米HDMI线缆 | 根 | 4 |
| 4 | 解码拼接控制器 | 海康威视 | DS-6904UD/RTA | 台 | 1 |
| 5 | 视频监控系统 | 海康威视 | 400万半球 | 台 | 1 |
| 海康威视 | 硬盘录像机（含2T硬盘） | 台 | 1 |
| 6 | 音响系统 | 国产 | 音箱 | 台 | 2 |
| 国产 | 功放 | 台 | 1 |
| 国产 | 无线话筒 | 套 | 1 |
| 7 | 机柜 | 国产 | 1.2米 | 台 | 1 |
| 8 | 辅材配件 | 国产 | 定制 | 项 | 1 |

**轨道大队执法室（表五）**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型号 | 单位 | 数量 |
| 1 | 46寸LCD显示单元 | 海康威视 | DS-D2046NH-E | 台 | 12 |
| 2 | LCD拼接屏支架 | 海康威视 | 46寸壁挂支架3\*4 | 个 | 1 |
| 3 | DVI线缆 | 海康威视 | 12米DVII线缆 | 根 | 12 |
| 4 | 解码拼接控制器 | 海康威视 | DS-B21-08D-12DU | 台 | 1 |
| 5 | 管理平台 | 海康威视 | IVMS8600E | 台 | 1 |
| 6 | 平台服务器 | 海康威视 | DS-VE2208X-BBD | 台 | 1 |
| 7 | 磁盘阵列 | 海康威视 | DS-A81016S(4T硬盘16个） | 台 | 1 |
| 8 | 双色LED | 海康威视 | DS-D4037DI | 台 | 2 |
| 9 | 控制卡 | 海康威视 | DS-D40-CON | 台 | 1 |
| 10 | 辅材配件 | 国产 | 定制 | 项 | 1 |

**无人机（表六）**

|  |  |  |  |
| --- | --- | --- | --- |
| **大队名称** | **中队** | | **无人机数量** |
| 高速一大队 | 杭新景一中队（大疆） | | 1 |
| 杭新景二中队（大疆） | | 1 |
| 千黄中队（大疆） | | 1 |
| 高速二大队 | 一中队（大疆） | | 1 |
| 二中队（大疆） | | 1 |
| 三中队（大疆） | | 1 |
| 高速三大队 | 沪杭甬中队（大疆） | | 1 |
| 杭金衢中队（大疆） | | 1 |
| 钱江通道中队（大疆） | | 1 |
| 高速四大队 | 本部（大疆） | | 1 |
| 徽一中队（大疆） | | 1 |
| 西复线（大疆） | | 1 |
| 机动大队 | 本部（大疆） | | 1 |
| 办公室 | （大疆） | | 1 |
| **总数** |  | | **14** |
| **布控球（表七）** | | | |
| 部门 | | 数量 | |
| 内河大队 | | 1 | |
| 钱江大队 | | 1 | |
| 运河大队 | | 1 | |
| 萧山大队 | | 1 | |
| 富阳大队 | | 1 | |
| 临安大队 | | 1 | |
| 桐庐大队 | | 1 | |
| 建德大队 | | 1 | |
| 淳安大队 | | 1 | |
| 景区大队 | | 1 | |
| 高速四大队 | | 3 | |
| 拱墅大队 | | 3 | |
| 总数 | | 16 | |

**模拟对讲机（表八）**

|  |  |  |
| --- | --- | --- |
| 序号 | 部门 | 数量 |
| 1 | 内河大队 | 22 |
| 2 | 钱江大队 | 20 |
| 3 | 运河大队 | 15 |
| 4 | 萧山大队 | 33 |
| 5 | 富阳大队 | 7 |
| 6 | 临安大队 | 4 |
| 7 | 桐庐大队 | 10 |
| 8 | 建德大队 | 8 |
| 9 | 淳安大队 | 31 |
| 总计 |  | 150 |

**扩展坞升级 （表九）**

|  |  |  |
| --- | --- | --- |
| 序号 | 部门 | 数量 |
| 1 | 高速一大队 | 3 |
| 2 | 高速二大队 | 3 |
| 3 | 高速三大队 | 4 |
| 4 | 高速四大队 | 2 |
| 5 | 西湖大队 | 6 |
| 6 | 机场大队 | 3 |
| 7 | 机动大队 | 2 |
| 8 | 滨江大队 | 2 |
| 9 | 景区大队 | 1 |
| 10 | 铁路大队 | 4 |
| 11 | 上城大队 | 2 |
| 12 | 轨道大队 | 1 |
| 13 | 拱墅大队 | 6 |
| 14 | 内河大队 | 1 |
| 15 | 富阳大队 | 4 |
| 16 | 钱江大队 | 2 |
| 17 | 桐庐大队 | 2 |
| 18 | 建德大队 | 2 |
| 19 | 萧山大队 | 5 |
| 20 | 运河大队 | 6 |
| 总计（个） |  | 61 |

3）详细维保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详细要求 |
| 1 | 总体要求 | (1) 熟悉广域网平台架构，尤其是核心业务网络的架构，提供平台运维集成整体保障机制，包括：对核心业务系统、网络、硬件设备等整体集成维护解决方案，应急事故处理流程机制保障，以及配合用户对网络架构优化提供相应的咨询。  (2) 熟悉主流机房平台系统架构，包括UPS不间断电源系统、综合布线系统、防雷接地系统、环境动力监控系统、门禁视频监控系统、KVM系统，提供机房系统维护解决方案，应急事故处理流程机制保障，以及配合用户对机房系统优化提供相应的咨询  (3) 针对本项目建立专门的技术支持服务小组，承担朝晖路122号机房、通益路1036号机房、中河北路108号三楼机房所有相关服务器、存储、网络、安全设备等网络和机房系统的硬件质保、技术保障、故障处理和恢复、数据备份、网络保障、虚拟化优化等工作及基层20个大队机房环境监控系统维护。  (4) 服务期内，提供统一的维护电话号码（固定电话），提供24小时×7天的有关设备（系统）问题的电话咨询和故障报修服务，在收到采购人问题后，在1小时内予以回复。  (5) 服务期内，需按要求定期巡检，并自行配备交通工具。 |
| 2 | 1. 网络设备维保要求（网络设备及终端清单1-52项，不包含5、6、22、23项） | 针对维保设备清单提供24小时维保服务，维护期内按照要求负责有关硬件的免费维护、保修、排错、保养、清洁等服务，能够提供所列保修设备的备品备件库。  保持机房环境卫生，每月对机房的地板、玻璃墙、机柜、门等进行一次清洁。清洁人员、用品和设备由供应商负责安排和提供。  设备具体服务内容  供应商需要向采购人提供至少以下服务：  设备和软件故障修复服务（含远程技术支持、现场技术支持）24\*7小时电话技术支持服务、运维集成保障机制、巡检服务、重点保障服务、统一系统灾备服务、应急方案设计与预演服务、第三方协助及管理服务、备件库设置要求、机房集中管控服务、核心业务冗余保障服务、虚拟化集群服务。   1. **设备和软件故障修复服务**   当本项目所列采购人设备（系统）出现故障时，要求供应商在获得通知后即时响应，响应方式及要求如下：   |  |  |  |  | | --- | --- | --- | --- | | 故障级别 | 故障内容 | 响应时间及效果 | 其他 | | I 一般故障 | 出现系统故障，不影响系统运行，不影响业务正常运作 | 供应商工程师即时响应处理，24小时内解决。 | 对于硬件故障，要求不论在何时确诊需要进行备件更换，发出备件更换指令起3小时内备件到达故障现场，并恢复系统正常运行。 | | II 次要故障 | 出现系统故障，影响系统运行或影响非关键业务运作，不影响核心业务运作 | 供应商工程师即时响应处理，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8小时内解决。 | | III 重大故障 | 出现系统故障，系统崩溃或其他状况，影响核心业务的正常运行 | 供应商工程师即时响应处理，30分钟内到达现场，2小时内解决。 |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报障的故障，采取必要的服务措施（包括调整），尽快修复故障，恢复设备和软件的正常运行。供应商可通过电话指导、远程协助或现场支持等方式进行故障报修，并保证满足双方约定的服务等级中相应故障级别所规定的时限。  设备服务级别：根据故障内容，供应商提供响应时间及效果。  当采购人的服务器、存储、网络和安全设备及其承载的操作系统发生故障，向供应商提出故障响应请求（以采购人首次通过电话等通讯工具联系供应商时间点为准），供应商按故障级别给予及时响应。  供应商在对采购人的服务器、存储、网络和安全设备进行故障诊断和恢复时，未经采购人许可，供应商不得借助采购人的任何资源完成上述工作，当由于核心网络等外部原因引发的内部网络故障，需有能力自行协调相关外部单位及服务供应商对故障进行快速联动响应。且供应商应承担因操作失误等造成故障扩大、数据损坏、误操作等的赔偿和安全责任。  当采购人过保的设备发生损坏且无法当场修复时，供应商应承诺在24小时内提供同等档次或不低于同等档次的备用设备顶替原设备运行，并负责将损坏设备送修，其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2）7天\*24小时电话技术支持服务**  供应商通过电话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支持，协助其解决硬件系统日常运行中的问题。  供应商应设立7天\*24小时的技术支持热线，保证采购人获得设备和软件日常维护的技术支持，保证采购人关于设备和软件的技术性问题得到及时、有效的解答。  供应商设立7天\*24的值班响应电话，并安排有经验的工程师接受报障。当设备或软件出现故障时，采购人通过供应商制定的值班响应电话进行报障，供应商应立即响应。  **（3）运维集成保障机制**  为保障设备、网络、平台软件及基础交换网络软件的正常运行，规范日常维护、集成工作，供应商必须建立相应运维文档记录，具体要求如下：  建立应急处理流程机制（包含硬件故障及网络安全等）；  建立机房环境、设备硬件、网络、系统等巡检报告；  建立日常维修记录单。  以上机制应形成文档，经采购人审核通过后，作为日常遵循规范，按要求执行。  **（4）巡检服务**  供应商为采购人此次招标维护保修服务范围内的设备每季度进行一次定期的现场检查，及时发现运行中存在的隐患，通过系统调整等手段，减少系统发生故障的概率，保证系统稳定、高效运行。  供应商每季度提供1次现场巡检服务，对采购人的机房系统和网络平台进行细致全面监视和检查，检查的内容包括机房环境检查，包括温度、湿度、电源情况等，检查硬件设备和外围设备运行情况，系统备份，检查系统硬件指示灯情况，硬件检测诊断，检查系统错误报告（Error Log）以及其他的记录文件，网络设置检测，对系统存在的漏洞能及时提出并协助技术人员完善，针对检查结果提供报告。  供应商完成现场设备巡检后需配合采购人工程师填写巡检记录表。供应商在巡检完成后内提交巡检报告，采购人可以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增加或修改巡检内容。  **（5）重点保障服务**  采购人根据需要向供应商提出重点保障服务请求（包括但不仅限于机房搬迁服务、设备应用功能调整等内容），供应商收到请求后与采购人共同制定重点保障期间的设备保障方案。  重点保障期间采购人认为必要的任意时期。在重点保障期间，如有必要，供应商需指定技术支持工程师到现场完成重点保障服务，此服务按照现场服务标准，供应商不再另行收取费用。在维保期限内，采购人根据需求向供应商提出此类服务的日期和时间，供应商需及时响应。  **（6）统一业务灾备服务**  供应商需要对维保清单内的业务系统数据进行统一备份和灾难恢复管理。备份设备由供应商免费提供，主要包括服务器备份，另外策略、备份集、有效性检查等根据具体要求进行定制。  要求服务器软硬件发生故障或意外灾难时，相关系统能分等级恢复并要求业务恢复正常运行。  **（7）应急方案设计与预演服务**  应急恢复方案设计与预演的目的在于确保设备和软件发生故障或面对意外灾难时，相关服务能在最短的时间内得以恢复以使正常的业务运营继续进行，将损失降低到最小限度。  供应商需与采购人一起了解其业务需求和服务质量要求的前提下，确定应急恢复计划的范围与目标，设计提供应急恢复方案，以保证采购人业务的持续性和可用性。双方需共同讨论以完成应急恢复方案计划。  应急恢复方案设计完成后，双方应共同参与，完成应急方案的测试预演，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业务需要和达成设定的恢复目标。  供应商应负责对采购人维护人员进行应急方案操作培训。  **（8）第三方协调及管理服务**  供应商须承担第三方设备原厂商、集成商、线路运营商的协调管理责任，并负责对第三方进行通告、催促、陪同、跟踪履行服务的义务；  供应商须提供涉及交通主干网的故障协调和管理，对该类型技术故障处理由供应商独立完成。  **（9）本地备品备件库设置要求**  在紧急情况下，供应商需提供与原设备或模块的型号相同，或各项性能规格不低于原有设备或模块的备件，以保障故障能及时解决。  **a：备件质量**  当采购人设备出现故障时，供应商需要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备件，供采购人替换故障件，以保障设备稳定运行。  所有备件设备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  备件设备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铭牌、使用指示、警告指示应以中文或英文及易懂的通用符号来表示；应准确无误地表明设备之型号、规格、制造厂及生产或出厂日期。  采购人备件替换故障完成后，供应商需负责将故障件送修。  **b: 数量调整**  采购人保留在签约时调整部分方案及定购设备数量和服务的权力，供应商应对系统方案中设备和服务明细报价，按投标单价不变的前提下进行调整，双方不得拒绝。  如遇本次招标没有涉及的设备或服务时，由供应商提供申请，采购人确认后实施。  **c: 安装及调试**  供应商应派经采购人认可的有经验和能力、具有相应资质的技术人员，负责备件设备安装工作，在设备安装期间应充分了解设备安装进度要求，解决安装中出现的技术问题。  供应商负责备件设备的安装、调试。调试所需专用工具设施物料由供应商自行提供，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安装完成后，进行调试，按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国家无验收规范标准的按双方合同规定的要求）进行。  备件设备的拆箱、通电、调试等各项工作由供应商负责，但必须在采购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在实际实施前必须先经采购人同意方可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各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所有的备件设备应按照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在制造厂检查和试验合格，以表明其运行性能、安全性能以及设备材料和结构在电气、机械上的完整性。  **d:售后服务**  供应商必须有可靠的技术服务能力，必须在杭州有固定的服务点和运维团队，能提供清单内所有设备的技术服务及备品备件服务。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1小时内派人到达现场处理设备故障问题。24小时内不能修复的，则无偿提供备机或备用零件供采购人使用。  **（10）机房集中管控**  供应商需要提供机房设备管理服务，实现对机房关键资产实时盘点（标记标签）与监控、报警信息发送与处理、相关行为审批与确认、温湿度环境设置（对室内温湿度等环境进行监测，为不同区域设置不同的环境安全阈值）等。  **（11）虚拟化集群服务**  供应商需更加招标人要求对现有服务器进行虚拟化集群部署，将现有的单点服务器组合成统一的资源池，解决服务器管理和维护时面临系统管理复杂、资源利用率低、安全控制与备份困难等问题，解决核心业务服务器大量并发用户访问导致业务不可用等问题，同时降低机房能耗，创建环保绿色机房。 |
| 3 | 网络设备维保要求（局域网网络运行） | 供应商负责对采购人的内、外网运行情况进行检查与维护，确保整个网络环境的安全与稳定。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1）供应商是否能够提供全面有效的IP地址规划、分配和管理服务，确保采购人的IP地址分配科学有效。  （2）供应商须提供网络资源管理及优化服务；设备安全性能加固服务；内网IP地址优化调整服务等内容。对其中相关IP信息梳理和登记，进行变更管理，并形成工作日志及档案。  （3）如采购人要求，供应商须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协助采购人完成相关的基础架构平台规划、技术解决方案、项目建议书等，解决系统运行中的疑难问题，必要时提供现场技术支持。  （4）每季度一次对主要设备提供性能测试报告，以便保证网络性能不断改进并运行在最佳状态。  （5）每月一次对所有设备的配置信息进行检查及备份，对存在风险的系统版本进行升级。 |
| 4 | 网络设备维保要求（机房系统包含但不限于网络设备及终端清单5、6、22、23项） | **机房维保范围主要为三个机房（朝晖路122号机房、通益路1036号机房、中河北路108号三楼），仅第六项环境动力监控系统包含下属大队机房。**  **（一）机房环境巡查（每周1次）**  （1）巡检机房环境，包括卫生环境、空气环境，供电环境等  （2）巡检机房所有设备运行情况  （3）巡检管理及监控平台情况  **（二） KVM系统**  供应商应按照维保服务条款采取服务措施，尽快修复设备故障恢复设备的正常运行，提供7天\*24小时现场支持，7天\*24小时远程技术支持。  每月定期对KVM提供维护服务，包括对KVM显示器、键盘，IO连接线的连接，RJ45转接线及电源状态情况，确保KVM的正常使用。  每月对KVM设备电源线、IO连接线、RJ45转接器做整理，确保机柜线路整齐清楚，标识清晰准确，线路及端口更改调整方便。  **（三） PDS综合布线系统**  1、维护内容：  （1）前端设备：  清除机柜内外及设备上的灰尘。  检查综合布线桥架的平整度，如果发生变形、支架螺丝脱落等与安装图纸不相符合的情况应立即修复。以免桥架断裂或脱落致使信息业务突然中断。  检查机房内双绞线上、面板上、配线架、跳线上的标签，将脱落的标签补全，将粘连不牢的标签固定好，更换有损伤的标签。  （2）传输系统：  使用性能测试仪对铜缆信道和未使用的光纤信道测试。对于正在使用的光纤信道，不建议进行抽检，以免因测试而损坏光纤信道。测试方法为永久链路测试和所用跳线的性能测试，并与原始记录进行核对。  2、维护要求：  （1）每月对机房机柜及机柜内设备（交换机，服务器等）做基本清洁。查看交换机、配线架及网络跳线等的标签是否脱落，并对其进行检测，确保每个端口、每条线路连接正常，接口没有松动。  （2）每月抽检交换机端口及跳线的传输损耗，对损耗较大的跳线进行更换。  （3）每月对机柜内电源线、网络跳线、光钎跳线做整理及检查，确保机柜线路整齐有序，标识清楚准确，线路和端口方便更改调整。优化现有综合布线防止混乱线缆造成散热通道堵塞，可以提高制冷效率。  **（四） 防雷接地系统**  （1）接地连接是否牢固，接地电阻阻值是否符合国家规范；  （2）检查机房防雷设备工作是否正常，对雷击的防雷器进行及时的更换以保证机房的安全用电。  **（五） 门禁系统**  供应商应按照维保服务条款采取服务措施，对门禁系统中所有部件进行功能检测，确保设备能够正常运行。提供7天\*24小时工程师现场技术支持（包括门磁、刷卡机）。  每月定期对门禁系统提供维护服务，检查门禁主机、锁、读卡器、开门按钮是否工作正常，老化设备的更换，软件系统的调试重新安装等；检查门禁控制器的电源，看是否有烧焦气味、检查计算机控制系统有无报警故障信息，对于简单故障（如门磁合不上）则处理后复位即可，若果是系统故障，则维保单位派技术员处理。对设备进行清洁卫生工作，保持设备干净。  **（六） 环境动力监控系统**  供应商应按照维保服务条款采取服务措施，尽快修复设备故障恢复设备的正常运行，提供7天\*24小时工程师远程技术支持，保修对象包括智能电量仪、UPS通讯转换模块、精密空调通讯转换模块、智能温湿度传感器、区域式漏水控制模块、嵌入式服务器、短信模块监控平台软件等。  供应商需每月定期对环境监控系统提供维护服务，对集中监控软件进行历史数据分析，各功能是否正常运行，对线路链路节点进行检查是否有松动现象，测试各子系统报警方式是否能正常工作，软件有更新时进行升级服务。  每月对环境监控系统中的传感器收集到的数据形成报表，该报表将统一汇总给采购人。  交通执法队基层20个大队机房环境监控系统节点维护。  基层大队机房监控设备进行维护  保障所有环境监控系统点位正常运行。  保障环境监控系统浙政钉告警模块正常运行。  及时修复存在故障的环境监控系统点位。  发现机房环境异常进行确认，并上报。  定期对各个环境监控节点进行维护，数据采集检查，故障发现功能检查，故障告警功能检查。  环境监控系统软件升级、软件维护、数据备份等。  **（七） UPS不间断电源系统**  供应商应按照维保服务条款采取服务措施，尽快修复设备故障恢复设备的正常运行，提供7X24的专业UPS技术工程师现场技术支持服务。  指定1名UPS技术工程师专门对口服务，紧急或特殊情况下的专职工程师现场应急待命技术支持服务。  每年2次定期由UPS技术工程师对口上门对设备进行详细系统全面巡检，并提供详细技术巡检报告。  提供每年2次定期上门巡检、清洁及检测等预防性维护维护，并对本UPS配套的电池进行巡检技术服务（包括巡检每节充放电红外温度光谱测试、充放电电压电流测试、电池容量检测、电池安全性检查、最终测试数据抄报、虚弱电池单独补充激活、电池紧固、电池绝缘性检测。）  建立用户UPS电源系统设备运行的全面资料档案和巡检、维修报告。  配合用户UPS电源系统调整、优化及协助工作。  当设备出现无法修复故障时，供应商需在3个工作日更换同型号或不低于同档次设备，保障系统正常运行。  为保障维保工作的顺利进行，需建立稳定可靠的维护队伍和维护保障运作体系，设立24小时服务热线，配备足够的维护人员、维修工具和车辆等后勤保证。  为保证设备故障时维修的及时性和有效性，签订合同的同时需交付客户常用易耗易损备件。 |
| 5 | 桌面电脑打印机等办公信息化设备维护（网络设备及终端清单53-55项） | 日常维护，供应商负责执法队机关（朝晖路122号1号楼、2号楼）及14个大队、11个中队桌面电脑，以及电脑外设设备的定期保养维护、软件安装、设备调试、系统重装，以及应急故障排除、硬件设备更换调试等工作。主要内容和要求如下：  （1）设备定期保养维护：硬件清洁及性能检测，确保硬件工作健康；外部存储设备读写检测；硬盘存储空间的优化整理；网络设备的检测；设备使用安全，规范化整理。  （2）软件的定期维护：  软件维护：系统垃圾整理及优化，应用软件的安装、设置；  网络软件：补丁更新及升级；  驱动程序：驱动程序的检测及更新；  病毒的预防，查杀及升级病毒库；  （3）桌面电脑，以及电脑外设设备的定期维护：  网络系统调试、网络传输速率、网络协议、权限、口令、备份等的设置检测；信息点工作状态检测。  （4）多媒体及视频会议：负责保障执法队机关会议室的音视频等多媒体会议方式的正常运转，以及保障与各级单位的视联网视频会议正常开展。  （5）应急故障排除服务：  即时响应服务，接受用户电脑及网络的软硬件故障申报时，可及时透过远程服务或到达现场进行有效排除。时间要求如下：1、执法队机关所需服务，在15分钟内前往处室即刻开展维护服务，并根据所报故障登记记录按顺序实行处理。2、路上大队及中队所需服务，14个路上大队及11个路上中队在申报故障登记完成后，首先在15分钟内进行电话咨询故障情况，城区范围内规定上门时间在标准服务区内1小时到达目的地，开始排除故障工作。部分偏远大队（如机场大队）及路程较远中队根据登记顺序在4小时内到达目的地处理故障。  （6）节假日信息化维护值班  如遇重大节假日及重要工作节点时需前往执法队机关实行白天10小时制值班，晚上电话值班。 |
| 6 | 执法记录仪采集站维护要求（表一） | 设备定期保养维护：硬件清洁及性能检测，确保硬件工作健康；外部存储设备读写检测；网络设备的检测；设备使用安全，规范化整理。   1. 采集站给记录仪充电检查； 2. 数据采集功能检查； 3. 数据查询检查。 4. 采集站的线上巡检； 5. 设备除尘； 6. 设备连接线和连接口检查。 |
| 7 | 4G执法记录仪采集站维护要求（表二） | 设备定期保养维护：硬件清洁及性能检测，确保硬件工作健康；外部存储设备读写检测；网络设备的检测；设备使用安全，规范化整理。   1. 采集站给记录仪充电检查； 2. 数据采集功能检查； 3. 数据查询检查。 4. 采集站的线上巡检； 5. 设备除尘； 6. 设备连接线和连接口检查。 |
| 8 | 审讯设备维护要求（表三） | 设备定期保养维护：硬件性能检测，确保硬件工作健康；   1. 录像及回放功能是否正常； 2. 音视频功能同步检查； 3. 审讯监控视频和拾音声音的质量检查。   4) 设备连接线和连接口检查；  5）审讯主机工作状态（CPU资源、磁盘资源等）检查；  6）摄像机画面及角度检查  7）温湿度显示是否正常；  8）审讯刻录功能检查 |
| 9 | 数字执法室大屏维护要求（表四） | 维保内容包含线路维护、中心设备维护、大屏维护及其附属设备维护。维保服务内容如下：  1) 信号线路、供电线路的检测、故障排除、隐患排查；   1. 所有接口、线路接口的检测； 2. 维修及更换、故障排除等。 3. 大屏设备检测、设备除尘、系统维护、设备维护、系统扩容、故障排除等。 4. 软件升级、软件维护、故障排除等。 |
| 10 | 轨道大队执法室维护要求（表五） | 维保内容包含线路维护、中心设备维护、大屏维护及其附属设备维护。维保服务内容如下：  1) 信号线路、供电线路的检测、故障排除、隐患排查；   1. 所有接口、线路接口的检测； 2. 维修及更换、故障排除等。 3. 大屏设备检测、设备除尘、系统维护、设备维护、系统扩容、故障排除等。   软件检测、软件升级、软件维护、数据备份、故障排除等 |
| 11 | 无人机维护要求（表六） | 设备定期保养维护：硬件性能检测，确保硬件工作健康；   1. 遥控器功能是否正常； 2. 音视频功能远传同步检查； 3. 电机是否存在卡顿，异响。   4) 设备连接线和连接口检查；  5）螺旋桨工作状态检查；  6）摄像机画面及角度检查  7）电池充放电是否正常；  8）软件升级检查 |
| 12 | 布控球维护要求（表七） | 设备定期保养维护：硬件性能检测，确保硬件工作健康；   1. 配套电池充放电检查； 2. 网络传输检查； 3. 视频和声音质量检查。 4. 远程控制功能巡检； 5. 镜头及支架等除尘；   6）设备连接线和连接口检查 |
| 13 | 模拟对讲机维护要求（表八） | 设备定期保养维护：硬件性能检测，确保硬件工作正常；   1. 配套电池充放电检查； 2. 天线是否松动或断裂检查； 3. 显示屏显示检查。 4. 功能键相关功能巡检； 5. 音频信号质量检检；   6）发射和接收等通讯功能检查； |
| 14 | 扩展坞升级要求（表九） | 根据各中队上报的扩展坞升级要求，合理安排进度，完成对所有需要升级的扩展坞接口进行升级，要求在升级更换过程中，最大程度不影响日常的工作，升级后的扩展坞要求能支持相关的记录仪； |
| 15 | 人员要求 | 供应商需要为采购人提供本地化服务和技术支持，组建专门的维护团队。组织协调并有效、快速的解决本次招标维护保修范围的各类故障，同时，要尽量保证人员的稳定。如在维保期间，采购人认为供应商工程师能力有限，可要求供应商更换工程师，供应商需按采购人要求执行。供应商提供配套云存储用和办公设备服务，包含WPS、百度云、坚果云等账户。  运维人员要求：应针对本项目组建不少于7人（含项目负责人）的服务团队。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拟派项目组成员具有项目相关技术资格证书。  （1）供应商需专人分别为杭州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朝晖路122号）及下属各大队、中队负责硬件及网络日常运维情况处理及重大节假日现场技术保障提供服务。通常情况下，执法队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前一天下派普通日常维护任务至供应商，除日常任务人员外，供应商要安排待岗人员备勤，（原则上普通日常维护人员和待岗人员总数不超过项目组总人数）待岗人员要求如下：  （a）日常维护期间要求供应商项目团队至少2人待岗（地点不限）为确保执法队和下属大队、中队网络及机房运维服务，待岗人员30分钟内到达执法队（朝晖路122号）。  （b）加强维护期间要求供应商项目团队40%以上人员待岗，要求同上。  （c）网络安全重保期间要求供应商项目团队50%以上人员待岗，要求同上。   1. 因运维人员人为因素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2. 供应商需对节假日及特殊天气情况下的运维服务提出承诺。 3. 运维工程师一旦确定，须与采购单位签订保密协议，招标人将按照运维工作开展要求和具体实际情况，制定运维服务考核办法，对运维服务质量进行考核，按季度或半年度进行通报，对不良服务质量建立相应惩罚制度。 |

（六）拟采购标的的商务要求

1.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12个月(2024年11月15日-2025年11月14日)

2.交付（实施）的地点（范围）： 交通执法队要求地点

3.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  |  |  |
| --- | --- | --- |
| 序号 | 付款比例（%） | 付款方式 |
| 1 | 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不低于合同总价的40%为预付款。 | 转账支付 |
| 2 | 待服务期满并通过验收后，待2025年根据考核结果进行清算支付余款。 | 转账支付 |

（除满足前述约定的付款条件外，以上款项的支付均需在采购人收到投标人正规发票后，按财政及采购人规定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后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方有义务予以支付。）

4.售后服务要求

服务类项目，无售后服务。

**项目考核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考核项** | **考核内容与标准** | **分值** |
| 1 | 日常巡检 | 按时完成各项巡检工作并做好记录工作得满分；无故漏检或未记录，扣1分/次。 | 10 |
| 2 | 服务文档的规范性 | 定期进行盘点的设备和网络清单的完整性和准确性，缺一次扣5分。 | 10 |
| 3 | 问题解决 | 能按计划完成系统修订、系统软件问题处理得满分；出现问题处理超时，扣0.5分/次。 | 10 |
| 4 | 技术咨询 | 及时满足单位用户咨询需求，解答各类问题得满分；出现无法联系到技术支持人员的情况，扣0.5分/次。 | 6 |
| 5 | 服务态度和满意度 | 优秀-6分，良好-4分，一般-2分，差-0分 | 6 |
| 6 | 服务响应 | 需要技术人员现场服务，或在重大活动和节假日需要重点保障期间，能按要求及时响应和配合工作得满分；出现响应不及时或人员未按时到现场的，扣1分/次。（根据招投标文件） | 8 |
| 7 | 设备运行情况 | 系统运行正常，无重大运行事故得满分；因运维保障工作不到位导致系统出现故障，并不规定时效内无法修复正常的，严重影响业务工作的重大事故，扣10分/次，对工作造成一点影响的中等事故，扣5分/次，影响不大的轻微事故，扣2分/次。 | 20 |
| 8 | 工作月报 | 每月按时提交运维工作月报得满分，未按时提交，扣2分/次 | 20 |
| 9 | 日常保洁 | 乙方应保持机房环境卫生，承诺每季度对机房的地板、玻璃墙、机柜、门等进行清洁，承诺清洁未实施的，扣2分/次 | 5 |
| 10 | 备品备件修复 | 当采购人过保的设备发生损坏且无法当场修复时，中标供应商应承诺在4小时内提供同等档次或不低于同等档次的备用设备顶替原设备运行，并负责将损坏设备送修，其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诺未实施的 | 5 |

考核评价采用100分制，杭州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按照《项目考核评分表》每半年度进行一次考核，考核评价得分在90分以上的为合格，考核得分在90分以下的，每扣一分罚款1000元，考核分数达到60分以下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项目尾款在项目服务到期履约验收后一并清算。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标准 | 权重 | 主观分/客观分属性 | 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 |
| 1 | **投标人资信：**投标人具有以下证书且在有效期内，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分3分：  （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有效证明材料：提供证书扫描件。） | 3 | 客观分 |  |
| 2 | **成功案例：**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类似运维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1分，最高得2分（有效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关键页电子扫描件，提供的合同电子扫描件字迹模糊无法辨识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业绩不予认可。） | 2 | 客观分 |  |
| 3 | **拟派本项目组成员：**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投标截止时间前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打印的社保记录；同一人具有多个证书的不累计得分。 | / |  |  |
| 3.1 | 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得2分（提供证书扫描件），未提供得0分。 | 2 | 客观分 |  |
| 3.2 | 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组建不少于7人（含项目负责人）的服务团队，人员配备充足得3分，人员配备数量一般得2分，人员配备数量较少得1分。 | 3 | 客观分 |  |
| 3.3 | 拟派项目组成员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中级）、高级网络运维工程师、网络工程师、IT服务工程师、CISP证书，每提供1个得1分，满分5分（提供证书扫描件，未提供或不符合以上条件不得分。） | 5 | 客观分 |  |
| 4 | **设备和软件故障修复服务方案：**投标人维保方案的深度，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包括巡检服务、监测服务、优化服务、数据库维护、机房管控服务、应急处置、系统统一灾备服务，具体分值如下：  （1）设备和软件故障修复服务（含远程技术支持、现场技术支持）的计划、手段、目标的描述，符合需求、针对性强的得 3分；符合程度低的得 1 分；不合理不得分。 | 3 | 主观分 |  |
| 5 | **硬件清洁服务：**保持机房环境卫生，承诺每季度对机房的地板、玻璃墙、机柜、门等进行一次清洁得1分，每增加一次加1分，最多加1分。须提供清洁人员名单、用品和设备清单。 | 2 | 客观分 |  |
| 6 | **电话技术支持服务：**供应商设立7天\*24的值班响应电话，并安排工程师接受报障。当设备或软件出现故障时，采购人通过供应商制定的值班响应电话进行报障，供应商承诺在1小时内响应并提供解决方案的得3分，每增加半小时响应的扣0.5分，扣完为止 | 3 | 客观分 |  |
| 7 | **项目运维质量的保障措施：**建立应急处理流程机制（包含硬件故障及网络安全等）；建立机房环境、设备硬件、网络、系统等巡检报告；建立日常维修记录单。措施内容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得5分；措施内容较全面合理，可操作性较强的，得3分；措施内容不全面可操作性差的，得1分。 | 5 | 主观分 |  |
| 8 | **应急保障方案：**投标人根据以往经验，列举服务过程中突发性事故（例如召开重大会议、举办重大活动或节假日、发生相关安全事件等）的响应时效和处理方案，阐述完整、解决方案有效的，视为满足，得5分；重点、难点阐述较为完整，解决方案具有一定有效性的得3分；阐述内容、解决方案合理但有所欠缺得1分；阐述不合理或者提出的对应解决方案不具有效性的，视为不满足，不得分。 | 5 | 主观分 |  |
| 9 | **备品备件方案：**投标人提供备件仓库规模和库存结构及保证计划，提供仓库照片、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库存充足、保障计划合理明确的得5分；方案一般的得3分；较差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5 | 主观分 |  |
| 10 | **机房集中管控服务**的计划、手段、目标的描述，符合需求、针对性强的得 3 分；符合程度低的得 1 分；不合理不得分。 | 3 | 主观分 |  |
| 11 | **局域网网络运行维护**的计划、手段、目标的描述，符合需求、针对性强的得 3 分；符合程度低的得 1 分 ；不合理不得分。 | 3 | 主观分 |  |
| 12 | **虚拟化集群服务**的计划、手段、目标的描述，符合需求、针对性强的得 3 分；符合程度低的得 1 分 ，不合不得分。 | 3 | 主观分 |  |
| 13 | **日常巡检服务：**有适用于本项目日常巡检和设备运行情况报告制度建设，有合理有效的巡检机制，有适用的服务方案、解决方案资料库的解决方案的得5分，基本满足的得3分，有明显不足的得1分，未提及全部内容的不得分。 | 5 | 主观分 |  |
| 14 | **机房设备系统：**投标人提供的对 KVM系统、PDS综合布线系统、防雷接地系统、门禁系统维保服务方案，每项内容符合采购人需求得1分，最多得4分，承诺专人负责再加1分。 | 5 | 主观分 |  |
| 15 | **机房设备系统：**投标人提供的环境动力监控系统、UPS不间断电源系统，每项内容符合采购人需求得1分，最多得2分，承诺专人负责再加1分。 | 3 | 主观分 |  |
| 16 | **办公设备：**桌面电脑打印机等办公信息化设备维护描述；符合需求、针对性强的得3 分；符合程度低的得 1 分；不合理不得分。 | 3 | 主观分 |  |
| 17 | **执法设备：**执法记录仪采集站维护、4G执法记录仪采集站维护、审讯设备维护、数字执法室大屏维护、轨道大队执法室维护、无人机维护、布控球维护、模拟对讲机维护、扩展坞升级，每有一项不符合需求、针对性不强的扣0.5分；扣完为止。 | 5 | 主观分 |  |
| 18 | 响应承诺：现场服务时间达到承诺，承诺在收到业主通知后30分钟到达现场得2分，承诺在收到业主通知后1小时内到达现场得1分。 | 2 | 客观分 |  |
| 19 | **设备保障承诺：**当采购人过保的设备发生损坏且无法当场修复时，中标供应商应承诺在4小时内提供同等档次或不低于同等档次的备用设备顶替原设备运行，并负责将损坏设备送修，其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得5分，每增加2小时扣一分，扣完为止。 | 5 | 客观分 |  |
| 20 | **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针对本项目工作实际情况，能切实提出相关建设性的意见建议，并有相关应对措施方案，根据提供方案的合理性及可行性评分。安排合理、可行性强的，得5分；安排比较合理、可操作的，得3分；安排欠合理、操作性差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5 | 主观分 |  |
| 21 | 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按［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权重］的计算公式计算。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 20 | 客观分 |  |

 \***备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5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2.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5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6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7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8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9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10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1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 4.2.12投标文件没有对本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或不满足（不响应）本采购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要求条款的；

4.2.13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4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中标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已确定中标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1.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服务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 2024年度执法队网络硬件设备维护

甲方： 杭州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

乙方：

签订地： 浙江省杭州市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以 公开招标 对 项目进行了采购。经 (相关评定主体名称) 评定， (中标或者成交投标单位名称) 为该项目中标或者成交投标单位。现于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经 (以下简称： 甲方)和 (中或者成交标投标单位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 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 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

1.1.3 投标或者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

1.2.1 服务内容： ；

1.2.2 服务标准： ；

1.2.3 技术保障： ；

1.2.4 服务人员组成： ；

1.2.5 合同 否 (是/否)涉及货物。若涉及货物的的，则：

1.2.5.1 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花色： ；

1.2.5.2 货物数量： ；

1.2.5.3 货物质量： ；

1.3 价款

本项目采用以下第 1.3.1 条款规定的计价方式计价。

1.3.1 总价合同， 本合同总价 (含税) 为 ：￥ 元 (大写： 元人民币) 。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

1.3.2 单价合同， 本合同单价(含税) 标准为： 。服务工作量的计量方式为： *合同专用条款* 。单价合同， 在合同履行期间内， 根据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据实结算，但结算总价上限不得超过预算金额或者双方确定的金额

￥ 元 (大写： 元人民币)。

1.3.3 其他计价方式： 。

1.4 履约保证金

乙方否 (是/否)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若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则：

1.4.1 履约保证金的比例为合同金额的/ %；

1.4.2 履约保证金支付方式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1.5 预付款

甲方是 (是/否)需要支付预付款。若需要支付预付款的，则：

1.5.1 预付款比例、支付方式、时间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1.5.2 预付款的扣回方式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1.5.3 预付款的担保措施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1.6 资金支付

1.6.1 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合同款支付完毕。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 甲方自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有条件的甲方可以即时支付。甲方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等为由延迟付款。

1.6.2 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7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7.1 服务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 ：*合同专用条款*；

1.7.2 服务交付(实施)的地点(地域范围)： *合同专用条款*；

1.7.3 服务交付(实施)的方式： *合同专用条款*。

1.7.4 若服务涉及货物的，则货物的：

1.7.4.1 交付期限：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7.4.2 交付地点： *合同专用条款*；

1.7.4.3 交付方式： *合同专用条款*。

1.8 违约责任

1.8.1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可根据情况修改)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 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 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8.2除不可抗力外， 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 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 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8.3除前述约定外， 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 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8.4如果出现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 动的情形， 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8.5违约责任*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 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 不愿和解、 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 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1.9.1 将争议提交*合同专用条款*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9.2 向*合同专用条款*人民法院起诉。

2.0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签字时生效。

|  |  |
| --- | --- |
| 甲方： | 乙方：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
| 住所： | 住所： |
| 法定代表人或 | 法定代表人或 |
| 授权代表(签字)： | 授权代表(签字) : |
| 联系人： | 联系人： |
| 约定送达地址： | 约定送达地址：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开户名称： | 开户名称： |
| 开户账号： | 开户账号： |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招标人和中标或成交投标单位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 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 中标或成交投标单位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 招标人应支付给中标或成交投标单位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中标或成交投标单位根据合同约定应向招标人履行的除货物和 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包括招标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或成交投标单位签署合同的招标人；招标人委托招标代 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 招标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或成交投标单位；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 以一个投标单位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的， 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 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服务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 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 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 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

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乙方还应及时澄清相关信息， 使甲方声誉免受损害，甲方保留追责的权利。

2.3.2 合同涉及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的分成办法的，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 检查， 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 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 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 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 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 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 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 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 息和资料， 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 并采取一切合 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 除不可抗力外， 乙方不得延迟履行。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 如果因不可抗力， 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 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 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 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即： 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 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投标单位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 不可抗力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 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 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 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 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 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 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 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 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 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

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用条* *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 检测机构参加) 对乙方履约的验收， 即： 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 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 验收， 并出具验收书； 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 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 *款。*

2.16 通知和送达

2.17.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传真或电子邮件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 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 3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 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7.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 交付之时视为送达； 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

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 以传真方式送达的， 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 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7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7.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7.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 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  |  |
| --- | --- |
| 条款号 | 约定内容 |
| 1.3.2 | / |
| 1.4.2 | 履约保证金支付方式:/ |
| 1.5.1 | 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不低于合同总价的40%为预付款，待服务期满并通过验收后，待2025年根据考核结果进行清算支付余款。 |
| 1.5.2 | 预付款的扣回方式：不扣回。 |
| 1.5.3 | 预付款的担保措施：不要求供应商提供预付款担保。 |
| 1.6.2 | / |
| 1.7.1 |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 12个月(2024年11月15日-2025年11月14日) |
| 1.7.2 | 交付(实施) 的地点(范围) ：杭州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指定范围 |
| 1.7.3 | 服务交付(实施) 的方式：采购标的的所有内容均由乙方负责，完成本项目各项服务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均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
| 1.8.5 | 1、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应当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甲方须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除不可抗力外，甲方没有按照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每延迟一日支付款项，违约金按合同总价的 0.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合同。  2、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应向甲方支付每日1000元的违约金。同时并不免除继续履行合同的义务（逾期提供服务以甲方通知的书面时间为准）。  (2) 乙方所供服务与合同要求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收回预付款项，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有关条款索赔，且赔偿额不受合同总价的限制。  （3）乙方应保持机房环境卫生，承诺每季度对机房的地板、玻璃墙、机柜、门等进行清洁，承诺清洁未实施的，每出现一次扣罚1000元整。  （4）巡检服务：供应商承诺为维护保修服务范围内的设备和软件每日进行定期现场检查，承诺定期现场检查未实施的，每出现一次扣罚1000元整。  （5）响应承诺：现场服务时间达到承诺，承诺收到业主通知未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现场的，每出现一次扣罚1000元整。  （6）设备保障承诺：当采购人过保的设备发生损坏且无法当场修复时，中标供应商应承诺在4小时内提供同等档次或不低于同等档次的备用设备顶替原设备运行，并负责将损坏设备送修，其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诺未实施的，每出现一次扣罚1000元整。 |
| 1.9.1 | / |
| 1.9.2 | 甲方所在地 |
| 2.3.2 | 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投标标的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供应商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供应商已获取的知识产权归供应商所有。 |
| 2.11.3 | 不可抗力发生后 14 天内 |
| 2.11.4 |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14 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 方当事人， 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
| 2.15.1 | 乙方按照甲方的采购需求提供服务。甲方按照履约验收条款约定进行验收。 |
| 2.15.3 | 验收资料：  验收资料和文件是项目验收的重要依据， 乙方从项目实施开始就应完整地积累和保管，  验收时在职能部门的指导、配合下按照甲方有关要求编目建档。  验收资料要求包括(不限于) 以下内容：  (1) 采购需求  (2) 投标文件  (3) 采购合同  (4) 验收报告  (5) 其他需提供的相关材料。  履约验收标准  1、甲方按照《杭州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暂行办法》(杭财采监[2019]10 号) 规定组织对乙方履约的验收。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1、甲方按照《杭州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暂行办法》(杭财采监[2019]10 号) 规定组织对乙方履约的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乙方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 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出具验收报告并经验收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甲方根据验收报告形成验收意见并经甲 方与乙方签字盖章。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验收合格的项目， 甲方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 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将依法及时处理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在友好协商的基础上予以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4、验收产生的费用首次验收费用由甲方承担，如首次验收不合格，后续验收费用由乙方支付。  5、验收内容及资料要求：根据采购需求确定的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确定验收指标和标准。未进行相应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
| 2.19 |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联合协议………………………………………………………………（页码）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联合协议（如果有）**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接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C、**要求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投标函…………………………………………………………………………………（页码）（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分包意向协议…………………………………………………………………………（页码）

（4）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6）投标标的清单……………………………………………………………………（页码）（7）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一、投标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联合协议（如果有)；

2.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2.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投标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2.4符合性审查资料；

2.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6投标标的清单；

2.2.7商务技术偏离表；

2.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2.3.2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四、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
| 2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3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五、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六、投标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时间** | **服务标准** | **备注（如果有）**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七、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如不填写，则视作投标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全部要求。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2）中小企业声明函………………………………………………………………（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时间** | **服务标准** | **服务人数** | **备注（如果有）** |
| 1 | XX |  |  |  |  |  |  |
| 2 | XX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  | |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 |  | | |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

4、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 附件

**附件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采购人)\_单位的\_（项目名称）\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 (投标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专用章”（印模）

**附件5：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1）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联合体成员2）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

四、联合体成员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联合体成员X,……）提供的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6：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1名称），（分包供应商2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分包供应商X,……）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八、其他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7：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采购人）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

1、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④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